

**2021 年度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组织拟订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中长期规划，公路、水路、物流等专项规划。承担涉及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交通运输发展战略、产业政策，组织起草交通运输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2. 负责统筹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协调铁路、民航、邮政及其他中央在汉交通单位的有关工作。组织协调铁路、水路、公路、民航、管道、轨道交通、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出租汽车、邮政等多种运输方式的衔接，建立和发展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3. 拟订全市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建设项目，编制年度计划和市财政性资金预算。按规定权限审查审批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协调铁路客货站场、民航机场等重点工程建设，统筹协调全市物流园区(中心)建设，推进重大物流项目和物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协调全

市交通规费征收、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并监督实施相关经营服务价格。

4. 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负责全市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组织制定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公路、水路建设和养护市场监管，制定公路、水路工程建设和养护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等有关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负责岸线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的船舶（含渔船）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船舶污染、救助打捞等工作。监督指导城市公共交通的运营。

5. 指导监督和组织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6. 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地方水上交通安全的监督管理。协调全市境内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有关安全管理工作。协调处理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指导重点干线公路网的运行监测。

7. 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组织协调整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承担国防动员和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8. 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科技、环保、节能减排工作。

9. 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国际合作与外事工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10. 负责对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

11.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职能转变。贯彻新发展理念，研究推动“交通强国”战略武汉实施，创新交通运输治理体系，完善协调运行机制，打造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在职实有人数 91 人，其中：行政 91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离休 4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2021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64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178.9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3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5.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01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268,065.3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0.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2,821.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2,82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计	30	282,821.43	总计	计	60	282,82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82,821.43	282,82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94	93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00	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5	2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80	13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5	145.1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14.00	13,0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4.00	6,01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4.00	6,01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0	7,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00	7,00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8,065.35	268,065.3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7,065.87	17,065.87					
2140101			行政运行	2,318.64	2,318.6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8.55	4,358.5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388.68	10,388.68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78,670.00	78,67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78,670.00	78,67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7,764.97	17,764.97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17,764.97	17,764.97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414.00	414.00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376.00	376.00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38.00	38.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53,404.51	153,404.51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28,788.44	128,788.4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616.07	24,616.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19	33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19	330.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4	193.54					
2210202			提租补贴	42.48	42.48					
2210203			购房补贴	94.17	9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合 计	282,821.43	4,060.72	278,760.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94	93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00	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5	2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80	13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5	145.1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14.00		13,0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4.00		6,01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4.00		6,01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00		7,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00		7,00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8,065.35	2,318.64	265,746.7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7,065.87	2,318.64	14,747.23			
2140101			行政运行	2,318.64	2,318.6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8.55		4,358.5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388.68		10,388.68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78,670.00		78,67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78,670.00		78,67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7,764.97		17,764.97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17,764.97		17,764.97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414.00		414.00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376.00		376.00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38.00		38.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53,404.51		153,404.51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28,788.44		128,788.4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616.07		24,616.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19	33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19	330.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4	193.54				
2210202			提租补贴	42.48	42.48				
2210203			购房补贴	94.17	9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64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178.9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35.94	1,13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5.95	275.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014.00	6,014.00	7,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68,065.35	249,886.38	18,178.9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0.19	330.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2,82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2,821.43	257,642.46	25,178.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82,821.43	总 计		64	282,821.43	257,642.46	25,17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57,642.46	4,060.72	253,58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5.94	1,135.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5.94	935.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0.00	2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5	275.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5	275.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80	130.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15	145.1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14.00		6,01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014.00		6,01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14.00		6,01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9,886.38	2,318.64	247,567.7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7,065.86	2,318.64	14,747.22	
2140101			行政运行		2,318.64	2,318.64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8.54		4,358.5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388.68		10,388.68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78,670.00		78,67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78,670.00		78,670.00	
21405			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746.00		746.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53,404.52		153,404.5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28,788.44		128,788.4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4,616.08		24,616.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19	330.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19	330.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54	193.54		
2210202			提租补贴		42.48	42.48		
2210203			购房补贴		94.17	9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06.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6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6.36	30201	办公费	247.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20.67	30202	印刷费	23.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92.77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09	30206	电费	5.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0	30207	邮电费	8.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2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3.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8	30211	差旅费	49.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1.08	30213	维修（护）费	5.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8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6.0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57.60	30216	培训费	27.42			
30302	退休费	484.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6.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4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81			
人员经费合计		3,552.11	公用经费合计					50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5.00	45.60	39.90		39.90	9.50	20.08		18.49		18.49	1.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5, 178. 97	25, 178. 97		25, 178. 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 000. 00	7, 000. 00		7, 00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 000. 00	7, 000. 00		7, 000. 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 000. 00	7, 000. 00		7, 000. 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8, 178. 97	18, 178. 97		18, 178. 97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7, 764. 97	17, 764. 97		17, 764. 97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17, 764. 97	17, 764. 97		17, 764. 97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414. 00	414. 00		414. 00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376. 00	376. 00		376. 00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38. 00	38. 00		38.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82,821.4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069.58 万元，增长 59.1%，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下属二级单位的经费来源由本级拨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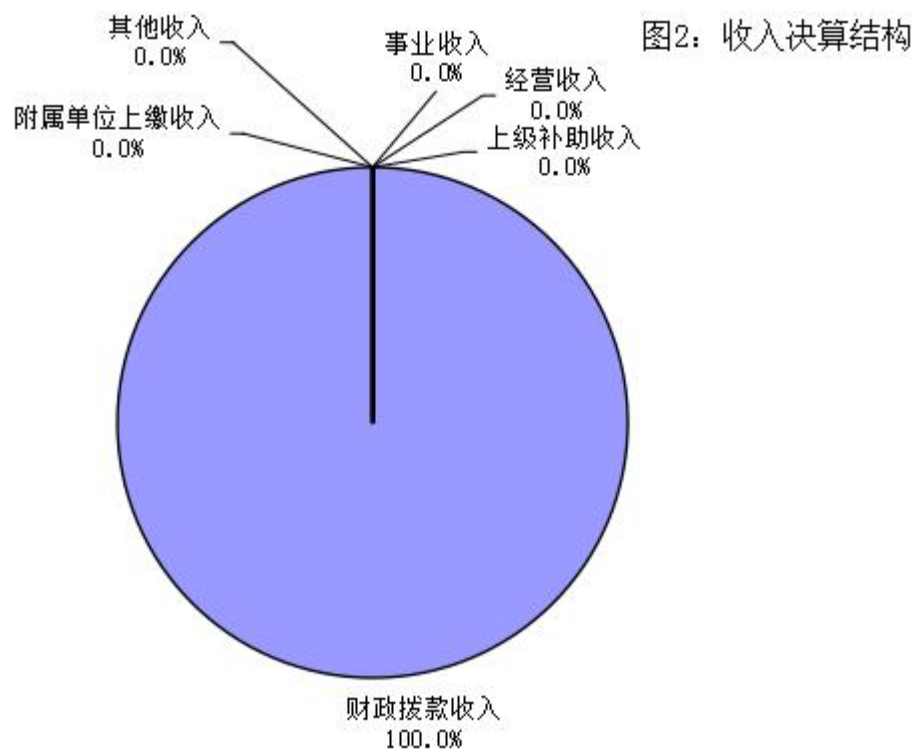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82,821.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2,821.4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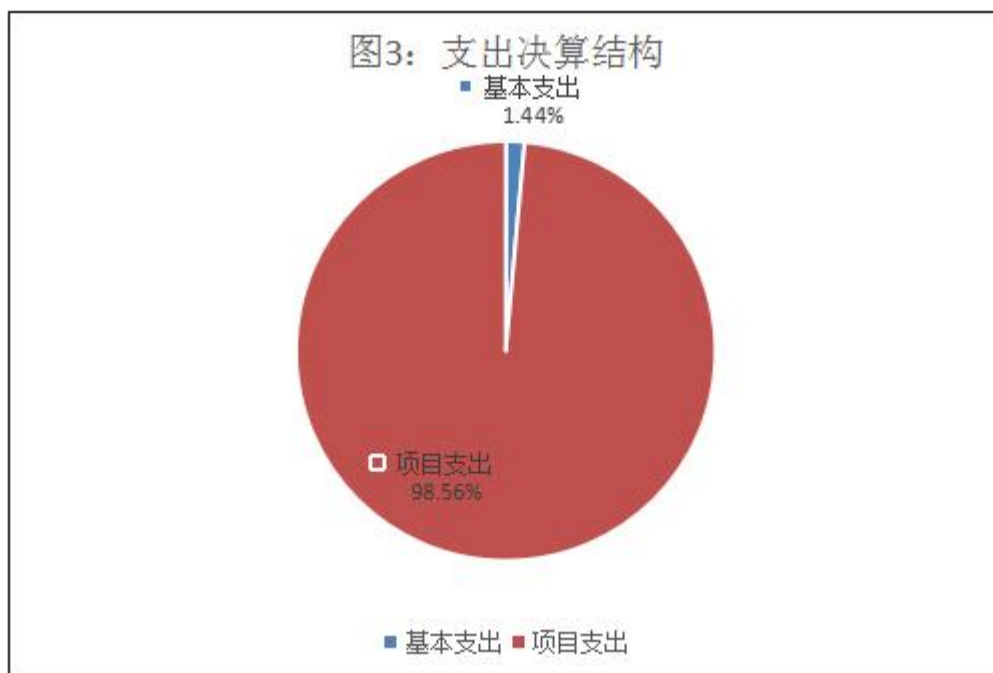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82,82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60.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项目支出 278,760.71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2,821.4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9,038.76 万元，增长 62.7%。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1 年机构改革，下属二级单位 1-6 月改革前的经费来源由本级拨付并列收支，导致本年金额比较大。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7,642.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1%。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3,675.83 万元，增长 67.3%。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1 年度机构改革，原二级下属单位经费未上线，由本级拨付，由本级列收支，导致金额过大。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7,642.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35.94 万元，占 0.5%；卫生健康（类）支出 275.95 万元，占比 0.1%；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类）支出 6,014.00 万元，占 2.3%；交通运输（类）支出 249,886.38 万元，占 97.0%；住房保障（类）支出 330.19 万元，占 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85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64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6.3%。其中：基本支出 4,060.72 万元，项目支出 253,581.7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2021 年综合交通项目建设资金 4,404.52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度机场主进场路维修养护资金、轨道交通 1 号线、8 号线、阳逻线运营期间安全评估经费及《武汉港总体规划修编》及《武汉港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项目资金 H2012(6127-5694)9454-0457 等，保持了公路及其设施的完好状态，保障了行车安全舒适、畅通，保障了轨道交通运行环境，提高了轨道交通服务质量，破解了武汉港发展难题，优化了港口资源配置，促进了港产城融合发展；项目

名称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 8,217.68 万元，主要用于下拨局属单位在编在岗人员经费、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支出，保障了二级单位的高效运转，优化了行业的政务服务，提升了服务群众的水平；2020 年长江港航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746.00 万元，主要用于拨付 2020 年长江港航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指导了武汉港中长期发展，支撑了长江经济带和湖北省水运高质量发展；2021 年航空发展引导资金及省级民航业发展专项资金 78,670.00 万元，促进了现有货运航线稳定运营，加快了国际客运航线恢复力度；2020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五批）2,171.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港航局，汉江蔡甸汉阳闸至南岸嘴段航带整治工程补助及港航局，船舶安装生活污水存储处理设施补助；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维稳应急资金 789.11 万元，主要用于市交通运输局政务服务综合管理平台、出租车运价动态调价机制调研项目研究经费等，强化了应急队伍建设，建立了更为广泛的联动机制；交通项目委托业务费 1,894.03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项目委托业务支出，通过各项业务的开展，推动了传统公交、道路客运等业态转型升级发展，加大新旧业态融合发展力度，满足持续增长的交通需求；办公楼修缮及设备购置 1,235.36 万元，保证了交通行业的日常运作。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4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5.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4.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付天河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口岸联检设施项目资金。

4.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2,097.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88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及省转移追加对交通各行业相关补助经费较多，如：2021 年汉欧班列补贴资金 20,000.00 万元、2021 年航空发展引导资金 63,000.00 万元、省级民航业发展专项资金 15,670.00 万元；公交优先专项 185,000.00 万元、2020 年交通运输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第五批）2,171.00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3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60.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52.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08.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本级组成。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45.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本年未安排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3%；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3%，比年初预算减少 2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压减行政运行经费的有关规定，2021 年我局公务用车运行费大幅减少。主要用于公车日常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6.51 万元；维修费 5.79 万元；过桥过路费 0.68 万元；保险费 5.51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7.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压减行政运行经费的有关规定，2021 年我局公务接待费大幅减少。

2021 年度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59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81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和外省市兄弟单位的接待工作

15 批次 90 人次(其中：陪同 25 人次)；及本市区兄弟单位等接待活动 0.78 万元，主要用于本市区兄弟单位 的接待工作 30 批次 195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62.67 万元，增长下降 75.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62.40 万元，下降 77.1%，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27 万元，下降 14.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压减行政运行经费的有关规定，2021 年我局公务用车运行费大幅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关于厉行节约、压减行政运行经费的有关规定，2021 年我局公务接待费大幅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5,178.97 万元，本年支出 25,178.9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

支出决算为 7,00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公交场站项目支出。

(二) 交通运输支出（类）

支出决算为 18,178.9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2020 年武嘉高速运行管理保障资金、2021 年武嘉高速运行保障维护及 2021 年民航发展基金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和机场航线补贴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8.6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6.98 万元，下降 3.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75.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9.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0.5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95.8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4.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4.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6.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本级）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绩效评价执行率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支出 297000.74 万元，决算支出 28282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60.72 万元，项目支出 278760.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2%。其中部

门项目支出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35670.47万元，占决算支出总额的12.6%。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设置的绩效指标完成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资金使用较规范。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级项目。

2021 年度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82.9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项目预算批复 33311.59 万元，预算调减 2345.23 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 30966.3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合计 30966.36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9969.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8%。

(二)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设置 12 项绩效指标，其中 5 项实现年初目标值，完成情况详见项目自评表。

(三)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7 项绩效指标未完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1	保障在岗在编人员数量	≥800 人	769 人	预算编制主要参考往年数据，指标设置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
2	安全作业技能大比武次数	1 次	0 次	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
3	对全市道口进行安全作业监督检查数量	87 处	0 处	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
4	安全教育培训次数	4 次	0 次	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
5	应急演练次数	≥7 次	0 次	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

6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	提升	有一定提升	部分工作如公交业务系统的例行维护、综合业务系统的维护和使用等工作在机构改革过渡期未按计划执行。
7	优化行业政务服务	优化	部分优化	信息系统建设进度有待进一步加快。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项目自评结果，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的具体应用体现在本年度智慧交通信息化项目得到了有效推进，建设了科技治超综合监管一期平台，加快建设了城市大脑交通分脑。

（二）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不够细致。2021 年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项目预算编制主要参考上年数据，未结合各单位实际人数变化情况详细测算 8 家非上线二级单位的支出明细。

2. 项目管理有待加强。一是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未调整项目实施方案继续执行；二是信息系统建设进度有待进一步加快，行业政务服务有待进一步优化。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精准度。一方面规范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工作，建立科学有效的预算审核机制。另一方面要细化预算编制，对局属单位未来的人员变动和机构改革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在预算编制工作开展前开展全面的调查工作，结合最终的调查数据完成对本项目计划开展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不能完

全参照往年预算，否则会造成预算编制与实际情况产生较大差异的情况。

2. 加强项目进度监控。一是按计划对项目推进较慢的情况要实时跟进，协调资源，加强项目进度监控，及时督促相关单位推进项目，确保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二是加快各项规划的落地执行进度，进一步优化行业政务服务。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明确各项目支出范围和内容，做到预算内容和项目相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并在项目支出范围内开支。

2021 年度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局属单位维护保障及行业日常公用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0,966.36	29,969.17	96.78%	19.36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40 分）	数量指标 (34 分)	保障高效运转单位数量（11 分）		8 个	8 个	11
			保障在岗在编人员数量（11 分）		≥800 人	769 人	10.6
			安全作业技能大比武次数（3 分）		1 次	0 次	0
			对全市道口进行安全作业监督检查数量 （3 分）		87 处	0 处	0
			安全教育培训次数（3 分）		4 次	0 次	0
			应急演练次数（3 分）		≥7 次	0 次	0
		质量指标 (6 分)	单位目标责任考核合格率（6 分）		100%	100%	6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 (30 分)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10 分）		提升	有一定提升	8
			提升行业服务质量（10 分）		提升	提升	10
			优化行业政务服务（10 分）		优化	部分优化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10 分）	单位干部满意度（5 分）		≥95%	95%	5
			市民出行满意度（5 分）		≥90%	94.33%	5
总分	82.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率”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预算编制不精准，主要参考往年数据进行编制；部分项目因部门职能调整，未按计划执行； 2. “保障在岗在编人员数量”指标存在偏差的原因是：预算编制主要参考往年数据，指标设置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2021 年陆续完成全市交通事业单位改革，本项目有效保障了改革前八家非上线单位（客管处、质监站、信息中心、交通科技学校、港航局、物流处、公路处、运管处）在岗在职人员基本支出，改革前 8 家单位在岗在编人员共 769 人； 3. “安全作业技能大比武次数”“对全市道口进行安全作业监督检查数量”“安全教育培训次数”“应急演练次数”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因部门职能调整，轨道日常检查及管理项目未执行； 4.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工作如公交业务系统的例行维护、综合业务系统的维护和使用等工作在机构改革过渡期未按计划执行，服务群众的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5. “优化行业政务服务”指标未完成的原因是：信息系统建设进度有待进一步加快。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预算执行率”指标改进措施：要细化预算编制，对局属单位未来的人员变动和机构改革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在预算编制工作开展前开展全面的调查工作，结合最终的调查数据完成对本项目计划开展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不能完全参照往年预算，否则会造成预算编制与实际情况产生较大差异的情况； 2. “保障在岗在编人员数量”指标改进措施：加强指标设置与项目实际情况的结合力度，科学设置指标值； 3. “安全作业技能大比武次数”“对全市道口进行安全作业监督检查数量”“安全教育培训次数”“应急演练次数”指标改进措施：预算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执行，对当年确定不能执行、支付的项目，按规定程序及时调整预算； 4. “提升服务群众水平”指标改进措施：明确改革后各单位职责和责任分工，落实各项工作，规范局机关处室和局属单位有关工作运行流程，明各项工作运行流程； 5. “优化行业政务服务”指标改进措施：进一步推进数字交通建设、加快信息系统建设、推动智能交通应用，提升服务水平。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5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预算批复 2109.29 万元，预算调减 78.70 万元，调整后预算资金 2030.5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合计 2030.59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030.5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设置 18 项绩效指标，其中 16 项实现年初目标值，完成情况详见项目自评表。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 项绩效指标未完成：“环境影响报告数量”年度目标值为 1 篇，因实际完成值为 0 篇，原因是该报告是持续性工作，编制完成时间不是 2021 年；“提升对出口公路车流量的监管水平”目标值为有效提升，由于疫情原因部分点位未建设完成，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项目自评结果。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的具体应用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预算资金执行率水平有所提高；二是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二）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指标体系科学性有待提高。一是本项目编制预算时“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前端信息采集系统维护数量”按40个点位进行编制，而维护数量指标值为36个；《武汉港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为持续性项目，未计划在2021年完成编制，项目指标值设置与实际工作结合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本项目指标设置未能反映全部核心工作内容，如未设置机关党委宣传工作、报告验收通过率、系统维护验收合格率等指标。

项目进度管理有待加强。由于疫情，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前端点位有两个在建，两个缓建，对出口公路车流量的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提高指标体系科学性。一是预算编制要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对应，提高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的结合度，绩效目标要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二是指标设置全面体现核心工作内容，并结合工作情况合理设置指标值，如可以增设宣传次数、验收合格率等指标。

加强项目进度监控。按计划对项目推进较慢的情况要实时跟进，协调资源，加强项目进度监控，及时督促相关单位推进项目，确保项目按计划及时完成。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明确各项目支出范围和内容，做到预算内容和项目相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并在项目支出范围内开支。

2021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30.59	2,030.59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7 分）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3 分）		1 篇	1 篇	3	
			完成课题研究数量（3 分）		5-6 篇	5 篇	3	
			交通规划文本数量（3 分）		1 篇	1 篇	3	
			环境影响报告数量（3 分）		1 篇	0 篇	0	
			中期运维报告数量（3 分）		1 份	1 份	3	
			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前端信息采集系统维护数量（3 分）		36 个点位	38 个点位	3	
		质量指标 （10 分）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3 分）		5 次	5 次	3	
			党委宣传任务完成率（6 分）		100%	100%	6	
			聘用 人员 经费 保障 率（2 分）	聘用人员经费保障率（2 分）		100%	100%	2
				报告验收合格率（3 分）		100%	100%	3
		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项目运维验收合格率（2 分）		100%	100%	2		
		12328 回访率（3 分）		90%	91.9%	3		
		时效指标 （3 分）	按时结题率（3 分）		≥90%	100%	3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30 分）	推动传统公交、道路客运、出租汽车等业态转型升级发展（10 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提升对出口公路车流量的监管水平（10 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加强交通舆情的全网监测（10 分）		有效监测	有效监测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	12328 热线满意度（5 分）		90%	99.54%	5	
			公路监测决策系统维护服务满意度（5 分）		98%	100%	5	

总分	95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环境影响报告未完成，《武汉港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为持续性项目，未计划在 2021 年完成编制； 2. 由于疫情，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前端点位有两个在建，两个缓建，对出口公路车流量的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指标要结合工作计划进行设置，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加快公路监测决策系统一期前端点位建设应在 2022 年制定计划尽快完成，提升对出口公路车流量的监管水平。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1 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8.2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预算数 1,675.41 万元，执行数 1,675.4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 完成的绩效目标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资产运行维护项目 2021 年度共设置 12 个绩效指标，完成的绩效指标有 10 个，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三)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物业管理面积”年初目标值为大于等于 10850.18 m²，实际完成值为 10833 m²。“大楼维修工程完成率”年初目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为 66.67%。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绩效自评并形成了项目自评结果。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的具体应用体现在预算资金执行率水平有所提高，2020 年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59.84%，2021 年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 本年度绩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大楼维修工程进度滞后。大楼修缮项目的电力改造部分，因被接入单位阻止施工，未能按计划完工，导致大楼修缮项目工程进度滞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快项目推进力度。在施工过程中加大与被接入方的沟通，确保工程进度；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工程质量。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明确各项目支出范围和内容，做到预算内容和项目相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并在项目支出范围内开支。

2021 年度资产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75.41	1675.4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5 分)	大楼维修改造面积 (5 分)		1 万平方米	1.3 万平方米	5	
			大楼维修工程完成率 (5 分)		100%	66.67%	3.4	
			设备采购完成率 (5 分)		98%	100%	5	
			大型联合战备演练 (5 分)		1 次	1 次	5	
			物业管理面积 (5 分)		10850.18 m²	10833 m²	4.8	
		质量指标 (15 分)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5 分)		100%	尚未竣工验收	5	
			战备演练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公共设施完好率 (5 分)		95%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 分)	办公环境改善覆盖率 (15 分)		90%	100%	15
				确保已脱贫户不返贫 (15 分)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机关干部对办公楼修缮的满意度 (5 分)		95%	99.01%	5	
			人员对物业服务的满意度 (5 分)		95%	95.13%	5	
	总分	98.2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 因物业服务区域调整，物业管理面积发生变化。 2. 大楼修缮项目的电力改造部分，因被接入单位阻止施工，未能按计划完工，导致大楼修缮项目工程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签订合同前做好调查，确认物业工作范围，避免出现合同约定范围与实际执行范围不一致问题。 2. 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在施工过程中加强与被接入方的沟通，确保工程进度；做好日常监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工程质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维稳应急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维稳应急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8.11	789.11	79.06%	15.81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完成应急保障 (15 分)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15 分)	完成保障内容 (15 分)		良好	良好	15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经费拨款及时率 (10 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40 分)	交通突发事件处理能力 (20 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0
			出租汽车行业服务质量 (20 分)		提高	部分提高	16
总分	91.81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因部门调整，部分活动未开展，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2. 部分出租车企业存在对乘客投诉件办理不及时、处理不到位，安全运营管理方面存在隐患排查不足等问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 2. 做好出租车企业服务质量考核工作，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帮助出租车企业增强责任意识，压实安全责任，不断提升行业服务质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持续加快重大交通项目建设。

预计全年完成综合交通投资 466 亿元。其中，四环线全线通车运营；新开工 T2 航站楼改造、武天高速、武松高速、107 国道东西湖段快速化改造工程等项目；加快推进武大高速、武阳高速、硚孝高速二期、双柳长江大桥、绕城高速公路中洲至北湖段改扩建工程等项目；抓紧开展机场三跑道、汉南过江通道（簪洲湾长江大桥）、湖北高空管制中心等项目前期工作。

二、大力推进商贸物流中心建设。

水铁联运二期开港运营，多式联运海关监管中心、东西湖顺丰、江夏德邦等 15 个项目基本完工；获批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全市集装箱吞吐量预计完成 240 万标箱，同比增长 22%，多式联运 9.5 万标箱，同比增长 50.8%；全市新增（含升级）A 级以上物流企业 71 家，达 261 家，保持全国第二；全市社会物流总额、物流业增加值分别达到 4.1 万亿元和 1500 亿元。

三、积极拓展国际运输通道。

一是织密国内外航线网络。新开通 5 条国际及地区货运航线，总数达 15 条（其中墨西哥城航线为国内首条至拉丁美洲航线）；新开（恢复）雅加达、香港客运航线。全年航空客运量 1979 万人次，货运量突破 30 万吨，客货运量均排名全国第 13 位。二是推动中欧（武汉）班列健康发展。新开至意大利米兰、中亚阿拉木图线路；预计全年发运 450 列、3.7 万标箱。三是增加近洋集装箱直达航线。武汉—韩国近洋集装箱直达航

线开通，并联通中欧班列；打造日本－武汉－欧洲（中亚）新通道。

四、全面推进综合交通发展。

一是抓紧推进交通强国试点。作为交通强国首个省会城市试点，谋划了四个建设方向，方案已获交通运输部批复，力争尽早形成“武汉经验”。二是有序推动“十四五”规划编制。初步完成综合交通运输、现代物流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3个专项规划，经报市政府同意后实施。三是积极推进城市圈交通一体化。出台了武汉城市圈公路建设、公交运营、审批服务等领域三年行动方案，已开通汉川至东西湖码头潭、蔡甸柏林至汉川一中的城际公交线路。

五、大力推动民生交通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预计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340公里，农村公路危桥改造23座，创建美丽农村路220公里，蔡甸区获评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蔡甸区索河街、江夏区湖泗街、黄陂区王家河街获评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二是优化行业政务服务。完成16个事项顺利上线；“鄂汇办”，并纳入24小时自助政务服务终端；对接10个智慧场景数据；服务事项办理环节压缩至3个，累计减材料200份、减时限115天；开发证件到期短信提醒系统，避免企业群众证照超期。三是提升行业服务质量。推进残疾人市内免费乘坐公交、地铁、轮渡全覆盖；新开通15条公交微循环线路；新开通3条轨道交通线路，总里程达435公里，重回全国第一方阵。加强行业服务质量考核和投诉办理工作，得到国家及交通运输部领导批示肯定。

六、积极建设绿色智慧交通。

一是完成900台新能源公交车辆更新替代工作。二是积极推动长江大保护。化学品船舶洗舱站、船舶溢油应急设备库、污染物接收专用码头建成投用，进一步巩固港口岸线“无一

化一提升”成果。三是推进智能交通项目建设。建设科技治超综合监管一期平台，加快建设城市大脑交通分脑。

七、狠抓交通行业平安稳定。

一是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安全事故指标稳定可控。二是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防疫，牵头驻守交通场站和进出通道，及时调整运行机制、出台管控政策、落实防疫措施，有效抵御了多轮疫情传播风险。三是坚持维护行业稳定，精准稳控出租车（网约车）、货车司机等群体，确保行业平稳。

八、平稳重塑行业管理体制机制。

一是新机构正式挂牌运行。“两队五中心”于今年1月挂牌运行，初步形成了“重心下移、属地管理、条块协同、上下联动”的超大城市交通治理体系架构。二是新运行机制高效运转。细化单位职责、科室设置及科室职责，规范局机关处室和局属单位有关工作运行流程，明确13类共性事项和5类专项业务工作运行流程，基本形成了机关主导、两队执法、中心保障的“一主两翼”管理架构。三是谋好改革“后半篇文章”。认真梳理改革后的市级和区级交通行政权力事项，形成市、区交通运输部门行政权力事项清单，构建市、区交通运输执法联动机制，形成交通运输治理合力。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持续加快重大交通项目建设	预计全年完成综合交通投资 466 亿元。其中，四环线全线通车运营；新开工 T2 航站楼改造、武天高速、武松高速、107 国道东西湖段快速化改造工程等项目；加快推进武大高速、武阳高速、硃孝高速二期、双柳长江大桥、绕城高速公路中洲至北湖段改扩建工程等项目；抓紧开展机场三跑道、汉南过江通道（簪洲湾长江大桥）、湖北高空管制中心等项目前期工作。	完成
2	大力推进商贸物流中心建设	水铁联运二期开港运营，多式联运海关监管中心、东西湖顺丰、江夏德邦等 15 个项目基本完工；获批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全市集装箱吞吐量预计完成 240 万标箱，同比增长 22%，多式联运 9.5 万标箱，同比增长 50.8%；全市新增（含升级）A 级以上物流企业 71 家，达 261 家，保持全国第二；全市社会物流总额、物流业增加值分别达到 4.1 万亿元和 1500 亿元。	完成
3	积极拓展国际运输通道	一是织密国内外航线网络。新开通 5 条国际及地区货运航线，总数达 15 条（其中墨西哥城航线为国内首条至拉丁美洲航线）；新开（恢复）雅加达、香港客运航线。全年航空客运量 1979 万人次，货运	完成

		量突破 30 万吨，客货运量均排名全国第 13 位。二是推动中欧（武汉）班列健康发展。新开至意大利米兰、中亚阿拉木图线路；预计全年发运 450 列、3.7 万标箱。三是增加近洋集装箱直达航线。武汉—韩国近洋集装箱直达航线开通，并联通中欧班列；打造日本—武汉—欧洲（中亚）新通道。	
4	全面推进综合交通发展	一是抓紧推进交通强国试点。作为交通强国首个省会城市试点，谋划了四个建设方向，方案已获交通运输部批复，力争尽早形成“武汉经验”。二是有序推动“十四五”规划编制。初步完成综合交通运输、现代物流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 3 个专项规划，经报市政府同意后实施。三是积极推进城市圈交通一体化。出台了武汉城市圈公路建设、公交运营、审批服务等领域三年行动方案，已开通汉川至东西湖码头潭、蔡甸柏林至汉川一中的城际公交线路。	完成
5	大力推动民生交通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二是优化行业政务服务。三是提升行业服务质量。	完成
6	积极建设绿色智慧交通	一是完成 900 台新能源公交车辆更新替代工作。二是积极推动长江大保护。化学品船舶洗舱站、船舶溢油应急设备库、污染物接收专用码头建成投用，进一步巩固港口岸线“一无一化一提升”成果。三是推	完成

		进智能交通项目建设。建设科技治超综合监管一期平台，加快建设城市大脑交通分脑。	
7	狠抓交通行业平安稳定	一是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安全事故指标稳定可控。二是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防疫，牵头驻守交通场站和进出通道，及时调整运行机制、出台管控政策、落实防疫措施，有效抵御了多轮疫情传播风险。三是坚持维护行业稳定，精准稳控出租车（网约车）、货车司机等群体，确保行业平稳。	完成
8	平稳重塑行业管理体制机制	“两队五中心”于今年1月挂牌运行，初步形成了“重心下移、属地管理、条块协同、上下联动”的超大城市交通治理体系架构。二是新运行机制高效运转。细化单位职责、科室设置及科室职责，规范局机关处室和局属单位有关工作运行流程，明确13类共性事项和5类专项业务工作运行流程，基本形成了机关主导、两队执法、中心保障的“一主两翼”管理架构。三是谋好改革“后半篇文章”。认真梳理改革后的市级和区级交通行政权力事项，形成市、区交通运输部门行政权力事项清单，构建市、区交通运输执法联动机制，形成交通运输治理合力。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11.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用航空运输方面的支出。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邮政业支出(款)其他邮政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款)政府还贷公路管理(项): 反映车辆通行费安排用于政府还贷公路运行和管理工作的支出。

14.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通用航空发展(项): 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包括支持通用航空企业开展应急救援、农林飞行等作业项目, 通航飞行员教育培训, 通航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和设备更新、改造等支出。

15.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项): 反映用民航发展基金安排的除上述项目以外的相关支出。

1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 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1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 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 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 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